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14日至2026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905537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09日

商 标

锋驰威骑仕

申 请 人 宁国荣

地 址 湖南省安华县大幅镇中心村尖家村民组21号

代理机构 河南商标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企业迁移的管理服务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市场营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人事管理咨询；为推销优化搜索引擎